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会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莱集团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970）

有关出售附属公司之公布

本公布乃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1)条而作出。

谨此提述耀莱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别为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之公布及通函（「**该通函**」），内容均有关出售Jade Dynasty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属公司。除非文义另有界定，本公布所用之词汇与该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董事会欣然宣布，本公司已悉数收到买方支付之递延代价20,000,000港元。由于有关付款，买方于担保契据项下之责任已获解除。因此，本公司根据买卖协议向买方出售Jade Dynasty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属公司已告完成。

承董事会命
耀莱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唐启立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于本公布刊发日期，本公司有三名执行董事、三名非执行董事及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唐启立先生、郑浩江先生及赵小东先生。非执行董事为张思坚先生、高煜先生及綦建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蔡思聪先生、林国昌先生及李镜波先生。

* *仅供识别*